渝森防办〔2021〕15号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做好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响应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万盛经开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市航空应急救援总队：

7月24日，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市林业局、市气象局联合发布“森林草原火险橙色预警”。渝中、大渡口、江北、沙坪坝、九龙坡、南岸、北碚、渝北、两江新区、高新区、潼南、大足、荣昌、合川、铜梁、璧山、永川、江津等地持续4级以上森林火险气象等级，且未来3～4天防火形势仍十分严峻。7月27日，预警升级，我市发布了今年第一个“森林草原火险红色预警”信号。

请各地及有关部门密切关注天气情况和森林草原火险预警变化，高度重视当前严峻的森林防火形势，各司其职，积极响应。**一是要压紧压实责任。**要以林长制为牵引，以责任清单为抓手，以全市（九龙坡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现场观摩暨夏季防火动员部署会议规范内容为标准，进一步压实政府属地、部门监管、林区经营单位主体和护林员巡护责任。**二是要开展宣传教育。**要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宣传报道红色预警信号及其响应措施。要采取密集悬挂标语、设立碑牌、喇叭播放等形式，在林区开展持续不间断的防火宣传教育。**三是要严管野外火源。**区县政府要于7月28日发布禁火命令，严禁一切野外用火。林区要增设检查卡点、增加巡护人员、加大巡护密度，严格落实扫码进出林区，防止一切火源入山。对可能引起森林火灾的居民生活用火应当严格管理，对重要地区或重点林区严防死守。要落实老人、小孩、智力障碍和精神病患等重点人群的监管措施，减少人为原因引发森林火灾。林业、公安等部门要开展联合专项执法，从严从快查处违法违规野外用火行为。**四是要加强督导检查。**要派出检查组开展明查暗访，并对森林防火工作进行蹲点督导。**五是要做好应急值守。**要掌握装备物资准备情况及防火物资储备库存情况，做好物资调拨的支援准备。要切实加强调度值班工作，各级各类森林消防队伍要靠前驻防，无火巡护、有火扑火，做好各项应急准备。

特此通知。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7月28日

分送: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指挥长、常务副指挥长、副指挥长。

抄送：各区县（自治县）应急局、公安（分）局、林业局，两江新区城市管理局，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7月28日印发